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黃勺珊

電話：06-2991111#8653

電子信箱：sunnie@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左鎮區光榮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8月9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課(二)字第10508264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函轉教育部核定國立屏東大學辦理105年度「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26學分班」，並依說明事項辦理，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105年8月5日臺教師(三)字第1050105274A號函辦理。

二、教育部業於105年8月5日以臺教師(三)字第1050105274號函核定國立屏東大學辦理旨揭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英語專長26學分班1班次，由進修教師自行付費，教育部不予補助。本局將另行調查符合加註英語26學分班資格之現職國小教師，請貴校務必轉知所屬符合資格且有意修習上開學分班之教師並鼓勵參加。

三、本案相關開課及招生訊息，請逕洽國立屏東大學詹宗憲先生，聯絡電話08-7663800#18105。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

副本：本局課程發展科

